

113 年度一河分署中央管防洪治理公私協力工作坊(含流域環境情報地圖建置)

【第一河川分署 113 年第 2 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】

出席人員簽名冊(1/3)

主辦機關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分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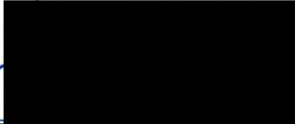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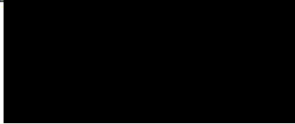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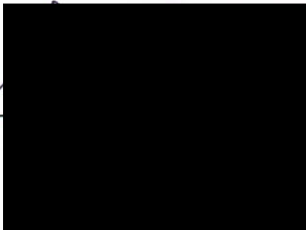
時 間	113 年 8 月 14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 0 分		地 點	本分署第三會議室	
主持人			紀 錄		
出 席 人 員					
機關 (單位)		職 稱	簽 名 (請以正楷書寫，以利辨識)		備 註
1	委員	委員			
2	委員	委員			
3	委員	委員			
4	委員	委員			
5	委員	委員			
6	委員	委員			
7	委員	委員			
8	委員	委員			
9	科長	科長			

113 年度一河分署中央管防洪治理公私協力工作坊(含流域環境情報地圖建置)

【第一河川分署 113 年第 2 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】

出席人員簽名冊(2/3)

主辦機關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分署

時 間	113 年 8 月 14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 0 分	地 點	本分署第三會議室
出 席 人 員			
機關 (單位)	職稱	簽 名 (請以正楷書寫，以利辨識)	備註
10	宜蘭縣政府	副處長	
11		技士	
12			
13			
14	水利署		
15			
16	第一河川分署		
17			
18			
19			

113 年度一河分署中央管防洪治理公私協力工作坊(含流域環境情報地圖建置)

【第一河川分署 113 年第 2 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】

出席人員簽名冊(3/3)

主辦機關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分署

時 間	113 年 8 月 14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 0 分	地 點	本分署第三會議室		
出 席 人 員					
	機關 (單位)	職稱	簽 名 (請以正楷書寫，以利辨識)		備註
20	觀察家生態顧問 有限公司				
21					
22					
23					
24					
25					
26					
27					
28					

【第一河川分署 113 年第 2 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】

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8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 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分署第三會議室

參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如出席人員簽名冊)

肆、主持人：■分署長■

紀錄：■

伍、主持人致詞：(略)

陸、規劃單位簡報：(略)

柒、與會人員討論意見：(按發言順序排列)

委員

1. 有關珍珠村、武淵村等既有易淹區的行動方案排序，建議優先針對高淹水風險的道路進行環境改善，確保聚落對外逃生路線的暢通，再行考量抽水站的布設。因「五結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」途經 191 甲線(國五側車道)等重要聯外道路，建議將該件工程之優先順序提高，以降低該路段的淹水風險。
2. 有關「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(第三期)」一案，建議針對右岸舊閘門的文資保存情形補充說明。
3. 五結鄉有透過內政部城鄉風貌計畫，針對大排沿線的水岸風貌進行整體環境改善，希望縣府提報的工程也能結合過去的環境改善成果進行整體考慮。
4. 有關「羅東都市計畫(工保區內)滯洪設施工程」一案，因為滯洪池通常會搭配公園開闢一起進行規劃設計，建議縣府的水利資源處與建築工程科要能密切合作，讓整體工程能更順利進行。
5. 得子口溪是重要的水鳥棲地，河道周邊農地亦是生態綠廊，這次的支流排水計畫改善範圍將近兩千公尺，希望工程設計亦能考量周邊水岸地景的融合，並兼顧得子口溪之於生態的意義與價值。

6. 縣府建設處維管束計畫的執行範圍有包含溪州排水沿線，針對堤坡進行綠化並新設濱水散步道，但部分路段經常出現路面濕滑的情形，建議本次的「溪州排水治理工程」能針對步道的排水截流進行一併處理，改善路面濕滑的情形。
7. 如橋梁改建需加高路面，建議規劃設計階段能納入相關考量以避免用路人產生行車視線死角，確保行車安全。如拉長坡面減緩坡度抬升的速度，或於橋頭端搭配簡潔的造型安排，保持道路左右的通視。

委員

1. 用地問題會影響到將來的預算執行率，建議縣府針對這些案子的用地徵收、管線遷移情形進行補充說明，並評估是否會對工程進度產生影響。

科長

1. 治理工程明細表第 1~5-2 項工程之自評分數皆相同為 87 分，請再依優先順序妥適調整分數，以突顯其優先序位及差異。
2. 勘查評分表，部分工程評分表示無涉管線遷移(評分為 5 分)，惟配合事項又表示未完成管線遷移協商，請再確認修正。例如：五結防潮閘門改善工程(第三期)、平行排水(上游段)治理工程(含橋梁改建)、武淵抽水站新建工程。
3. 勘查評分表，部分工程尚未公告用地範圍線圖，建請加速修正及提送經濟部審議程序，以利後續治理工程提報作業。例如：壯東抽水站新建工程、廊後抽水站新建工程。
4. 治理工程地點圖，部分資料缺漏，請再補正：
 - (1) 五結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(含橋梁改建)：請補充工程標準斷面圖。
 - (2) 武淵抽水站新建工程：請補充工程地點圖。
 - (3)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(東段)(含橋梁改建)：請補充工程地點圖與工程標準斷面圖。
 - (4) 羅東水網南部幹線治理工程(西段)(含橋梁改建)：請補充工程地點圖與工程標準斷面圖。

- (5) 平行排水(上游段)治理工程(含橋梁改建)：請標示工程位置。
- (6) 十三股大排(OK+440~2K+400)護岸整建治理工程：請標示工程位置。
- 5. 治理工程明細表、勘查評分表，部分內容不一致(例如：是否辦理生態檢核)請再確認修正，例如：壯東抽水站新建工程、廊後抽水站新建工程。
- 6. 治理工程明細表，備註欄請補充說明該工程已納入何項規劃(檢討)報告、治理計畫(修正)名稱，以利後續檢核作業。

工務科

- 1. 依據水利署於 113 年 8 月 7 日針對提報案件的原則性說明，本次提報案件將以無用地徵收議題且能夠於 114 年完工的案件進行優先排序；需辦理用地徵收的案件，則將作為預備工程核定，核發用地徵收費及工程規劃設計費。建議縣府依據相關考量，針對本次提報工程的排序進行調整。

捌、會議結論：

- 1. 後續提報請補充生態檢核相關資料。
- 2. 建議再行針對本次提報工程審視工程必要性及是否已取得用地等，評估並調整自評評分及優先順序排序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12 時